

河南省建筑业协会

豫建协函〔2024〕5号

关于转发中国建筑业协会建筑安全与机械分会 《关于更新中国建筑业协会建筑安全与机械分 会专家库的通知》的函

各会员单位：

为进一步提升建筑施工安全生产、工程机械管理水平，中国建筑业协会建筑安全与机械分会拟对专家库专家更新登记、遴选入库，现将通知转发给你们，请按照通知要求积极组织符合条件的人员填报。

根据文件要求，将申报表、相关纸质证明材料和电子版于3月20日前报至我会，由我会汇总推荐上报。

联系人：刘忆 卢佳楠

电 话：0371-66283060

电子版发至邮箱：hnjxhyfw@126.com

资料邮寄地址：郑州市郑开大道75号河南建设大厦西塔九楼河南省建筑业协会会员服务管理部。

附件：关于更新中国建筑业协会建筑安全与机械分会
专家库的通知



附件

建协安机〔2024〕1号

关于更新中国建筑业协会建筑安全与机械分会 专家库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安监总站、建设（筑）安全协会（安全专业委员会、建筑安全分会）、建筑业协会，有关建设（筑）机械设备（租赁）协会，国务院国资委管理的有关建筑业企业、有关单位：

为汇聚行业专家力量，进一步提升建筑施工安全生产、工程机械管理水平，根据行业发展和工作需要，我分会拟对专家进行更新登记、遴选入库。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推荐范围

各企事业单位、科研院所、高等院校、社会团体中，从事建筑施工安全生产管理，工程机械施工、制造及管理的人员。

二、分类

分会专家库设四类专家：安全技术咨询专家、专项方案论证专家、工程机械专家、其他专家。

（一）安全技术咨询专家

本类别专家参照《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JGJ59-2011）

相关内容填写从事专业，包括：安全管理；文明施工；模板及脚手架工程；起重吊装及起重机械安装拆卸工程；基坑工程；高处作业；施工用电；有限空间等。

（二）专项方案论证专家

本类别专家参照《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管理规定》相关内容填写从事专业，包括：深基坑工程；模板工程及支撑体系；起重吊装及起重机械安装拆卸工程；脚手架工程；拆除工程；暗挖工程等。

（三）工程机械专家

本类别专家从事专业包括：挖掘机械、铲土运输机械、起重机械、压实机械、混凝土机械、掘进机械、桩工机械、高空作业机械、装修机械；电梯及扶梯等。

其他专家

其他在工程建设领域拥有较高影响力和知名度的建筑安全、工程机械专家，可根据实际情况，填写从事专业。

以上四类专家的申报，可单独申报一类，也可兼报。精通多个专业的专家可同时登记多个专业，但原则上最多不得超过三个。

三、推荐条件

（一）基本条件

1、遵守国家法律法规、拥护党的基本路线、方针、政策，具有良好的政治素质和职业道德，品行端正、廉洁自律，无违法违纪行为，无不良行为记录；

2、熟悉国家工程建设有关法规、政策和技术标准，了解国内外工程建设技术发展方向，从事建筑安全、机械化施工、工程机械设备管理、检测、评估等相关工作 15 年以上，具有较高的理论水平和丰富的实践经验；

3、应具有正高级职称，欠发达地区的专家可以放宽到副高级职称，高等院校和科研院所相关专业应为教授、研究员(或同等级别技术职称)；

4、所在单位应是中国建筑业协会会员；

5、能够积极参加本分会组织的建筑安全或工程机械专业的技术咨询、专业授课等活动；

6、身体健康，年龄原则上不超过 60 周岁；

7、不重复推荐已进入中国建筑业协会专家库的专家。

(二)专业条件

至少满足以下一项条件：

1、施工企业安全领域的专家应担任或曾担任过一级及以上资质施工企业的总(副)工程师、安全总监或重点项目的项目经理、安全总监，近五年所负责的项目没有出现过较大及以上级别的安全事故(含工程机械专家)；

2、政府主管部门从事安全监督管理职能的总工程师(含)以上职务。

3、熟悉工程机械的科研、生产、使用、管理，了解有关标准、规范及工程机械的技术发展趋势，应担任过建筑设备租赁企业、工程机械制造企业等单位的技术负责人或生产负责人。

4、参与过国家、行业的有关技术标准、规范、工法（省、部级）等的编制，获得过省部级以上科学技术奖励或在国家级行业期刊发表过论文（2篇及以上）、出版过本专业技术著作。

5、参与过全国工程建设行业吊装（起重装卸机械操作工）职业技能竞赛的执裁工作。

四、推荐流程

1、申请人填写《中国建筑业协会建筑安全与机械分会专家申请表》（附件1）一式两份，附本人职称证书、学历及获奖荣誉证书（均为复印件），经所在单位和推荐单位审核同意后，由推荐单位统一填写《中国建筑业协会建筑安全与机械分会专家推荐汇总表》（附件2），并出具推荐文件。

2、请于2024年3月31日前将上述资料及电子版（以专家候选人姓名命名文件夹拷贝至U盘）由推荐单位统一邮寄至我分会。

3、被推荐专家经我分会审核通过后列入中国建筑业协会建筑安全与机械分会专家库。

五、退出机制

1、本人自愿申请或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住建部门、监督机构、所在单位建议退出的。

2、因身体状况、工作变动等原因，不宜承担专家工作的。

3、违反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在组织专家论证或执行相关任务中降低标准、弄虚作假、谋取私利，作出显失公正或虚假的意见结论的。

4、一年内三次无故不接受分会委托工作的。

5、其他认定不适宜担任专家的情形。

六、其他

1、《中国建筑业协会建筑安全与机械分会专家申请表》所填内容应真实、有效，如因提交虚假、编造、伪造内容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填写人负责。

2、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48号九龙商务中心A座803室 中国建筑业协会建筑安全与机械分会

联系人：王聪聪

电 话：010-82101299、15227175660

附件1：中国建筑业协会建筑安全与机械分会专家申请表

附件2：中国建筑业协会建筑安全与机械分会专家推荐汇总表

中国建筑业协会建筑安全与机械分会

2024年1月31日

附件 1:

中国建筑业协会建筑安全与机械分会专家 申请表

姓 名		性别		民族		电子照片 (彩色两寸)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身份证号			籍贯			
手 机			电子邮箱			
申请类别	安全技术咨询类 ☐ 、专项方案论证类 ☐ 、工程机械类 ☐ 、其他 ☐					
从事专业及 年限						
工作单位				现任职务		
技术职称 及取得时间				参加工作 时间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学历及毕业 院校				所学专业及 毕业时间		
本人主要工作经历						
何年月至何年月	工作单位及内容				职 务	

本人主要专业技术工作业绩		
何年月至何年月	专业技术工作名称、内容、 本人起何作用	完成情况及效果 (获何奖励或专利)
本人主要学术成就(发表著作、论文、编制规程、规范等)		
日期	名称及出版、登载、获奖情况	合(独)著
所在单位 意见	所填信息真实、准确,经我单位审核,同意推荐该同志。 单位(盖章) 2024 年 月 日	
地区、 行业协会或 有关单位 意见	单位(盖章) 2024 年 月 日	

注:有关单位是指国务院国资委管理的有关建筑业企业。附件 2:

附件 2:

中国建筑业协会建筑安全与机械分会专家推荐汇总表

推荐单位（盖章）:

序号	姓名	性别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从事专业	身份证号码	手机号码

联系人:

职务:

手机:

填表日期: